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26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1月30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0名，实际参会董事10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并进行了逐项表决，议案一至三涉及相关董事的利害关系，表决时关联董事梅海金、姚鹃回避表决，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同意票为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且占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的2/3以上，其他议案全票通过，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20-080 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以下事项：

（一）授权董事会具体负责实施本计划的下述事项

1. 确定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3. 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

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 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和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 在出现限制性股票计划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时，办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 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派息、配股等情形时，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或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7. 根据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激励对象发生离职、退休、死亡等特殊情形时，处理激励对象获授的已解除限售或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 可根据实际情况剔除或更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业绩考核对标企业样本；

9. 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0. 就本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二) 上述授权期限至本计划期限届满或相关授权事项

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无关联董事一致通过，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为聚焦主业、优化管理流程，根据公司实际工作需要，拟注销下属分公司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现代物流配送中心（以下简称：物流配送中心），具体情况如下：

物流配送中心成立于2016年4月，主营货物道路运输服务、仓储服务、物流辅助服务。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为适应公司发展目标，进一步聚焦公司主业、减少内部核算层级、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经营效率，拟对物流配送中心实施注销。

本次注销后，物流配送中心全部实物资产以及与其相关联的债权、债务全部并入公司，此后债权、债务等未清事宜由公司承继。本次注销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议案。

公司《关于境外子公司记账本位币变更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临 2020-081 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日